



本函檔號：CSO 8/2/5/2006/7-11(4)
來函檔號：CB2/HYK/G(06-07)

香港中環
昃臣道八號
立法會大樓
劉健儀議員

劉議員：

有關鄉郊發展事宜

謝謝你十一月七日的來信，轉達立法會議員及鄉議局議員對鄉郊發展事宜的關注和意見。

政府一直十分重視新界的發展。在土地規劃方面，我們不時在不同層面檢討新界鄉郊地區的規劃，以期為這些地區的發展提供指引，從而改善其環境，以及更有效利用鄉郊土地。

當局於二零零一年完成有關新界東北、西北、東南和西南發展策略的檢討，為這四個區域制定發展策略，提供配合不同區域需要及特色的發展大綱，並協調各區域的發展。舉例來說，新界西北區的發展主題為保育高質素的自然環境，同時充份利用新的鐵路網絡，開拓新的發展空間以容納人口增長，並利用其地利及交通基建設施，成為進入內地的門廊，為香港締造更多經濟發展良機。現正進

行的《香港 2030：規劃遠景與策略》研究，亦有繼續探討沿鐵路發展的策略。

在改善鄉郊方面，二零零一年規劃署完成「新界北部鄉郊土地用途檢討」，建議引入新的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。這新地帶的規劃意向，主要是保存鄉郊地區特色，鼓勵進行與鄉郊景觀相協調的用途或發展，例如一些特定的鄉郊和康樂用途，以期改善有關地區的環境，或為當地社區提供支援。該建議已獲城市規劃委員會接納，並把合適的土地改劃作該地帶。

旅遊事務署亦會因應當局規劃建議，聯同香港旅遊發展局及其他有關人士，以自然保育及可持續發展為原則，善用現有資源，適當地在該區推動綠色旅遊，及提供或改善相關的旅遊配套設施。推動綠色旅遊不但令香港的旅遊產品更多元化，更可提高公眾的保育意識和帶動本土經濟發展。

此外，為改善新界鄉郊地區的基礎設施和居住環境，民政事務總署在一九九九年設立「鄉郊小工程計劃」，以便更迅速和靈活地改善地區環境和解決有關的問題，滿足地區人士的需要。民政事務總署的承辦商會進行費用不超過 300 萬元的工程，而較大規模但工程費用不超過 1,500 萬元的工程則會委託有關的工務部門負責策劃和興建。工程種類包括建造/改善行人徑、排水設施、避雨亭、涼亭和行車通道等。自「鄉郊小工程計劃」於一九九九年推出以來，民政事務總署已完成了超過 1,030 項總值約 7 億 7,700 萬元的鄉郊小工程。通過這個工程計劃，不少鄉郊地區的居住環境及基礎設施已得到改善。

你在來信中表示，有部分涉及私人土地業權問題的鄉郊小工程計劃，最終因未能取得土地業權人的同意而被

迫放棄。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的紀錄，因未能取得業主同意書而無法進行的工程計劃只佔少數。在個別情況下，如果無法取得業主的同意，當局會盡可能修改工程範圍，使工程得以進行。事實上，大部分由地區人士建議的工程都能順利展開。為改善鄉郊環境，民政事務總署會不時檢討現有的程序，以便更多涉及私人土地的鄉郊小工程可順利進行。

此外，剛完成的區議會檢討的其中一項建議，是設立一個新的基本工程整體撥款，讓區議會提出及推行地區小工程。新的整體撥款將於二零零七至零八財政年度設立，首年度將會為四個參與先導計劃的地區提供 2,000 萬元，全面推行時（即由二零零八至零九財政年度）撥款額將增至 3 億元。新整體撥款將由區議會負責調撥，因此區議會可決定在鄉郊地區推行地區小工程，包括道路和康樂設施。

政府一直很重視與鄉議局的溝通。在規劃地政事宜上，除了成立由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主持的規劃地政政策聯絡委員會，不時與鄉議局就政策層面的事宜交換意見外，規劃署亦成立了規劃聯絡小組，透過此常設機制，加強與鄉議局就新界鄉郊地區土地規劃事宜的溝通。民政事務局亦於本年五月成立鄉政事務聯絡委員會，旨在透過定期會議，與鄉議局就鄉政事務交換意見，並就共同關注的問題討論適當的改善措施。

政務司司長

許仕仁

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

副本送

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